

推廣教育部 問與答(Q&A)

Q1. 請問推廣部目前承辦什麼樣的業務？

A：推廣部每學期定期/不定期/暑期承辦學分班以及非學分班開辦課程相關事務；

◎ 學分班：採資格審查入學專班方式研修，經考試核定及格發給學分證明書並可參加公開考試考取本校就讀，只要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相符者，即可依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繼續完成學位。

◎ 非學分班：為協助有志進修之社會人士，提供專業進修及教學環境，並落實政府推廣終身教育之理念，完成社會成人教育目標，激發終身學習之興趣。已開辦各類輔導班如多益英文初級班、中級班及中高級班。為提昇教學品質，不斷改善教學品質，在兼顧專兼任老師教學/研究/服務之品質及負荷下，本校採結合專兼任教師及校外專業人士共同開設理論及實習併重之專精課程，擴展推廣教育之各類課程。

有關推廣教育開班詳情請至本組網站查詢：<http://cec.ntub.edu.tw/>以實際開班課程及招生人數狀況為準。

Q2. 報名學分班及非學分班應具備何種資格？

A：推廣教育學分班所招收學員，應具備報考專科以上學校之資格。推廣教育非學分班學員資格，由各校定之。

Q3. 請問學分班及非學分班每學期報名時間及開班是什麼時候？

A：學分班：約每上、下正規學期開課，前一個學期結束後，依照本組網站公告期間開始報名。(如：會計師學分班)

非學分班：部分承上，部分每學期不定期開課。皆依照本組網站公告為準。

Q4. 請問開班會有人數上/下限嗎？

A：有的，招生人數 50 人為上限，15 人為下限，以實際公告為準。

Q5. 請問推廣教育班開班後上課時間、地點是？

A：上課時間：以推廣教育部網站公告課程上課時間為準。

上課地點：本校承曦樓一般教室，以開課前網站公告或以簡訊方式通知為準。

Q6. 推廣教育班報名及繳費方式？

A：所需文件：報名表、大頭照、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報名費、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

◎ 現場報名並繳費：填妥報名表，連同正確金額親自至本校承曦樓 3 樓推廣部報名。(現場受理報名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9 時至 21 時，寒暑假報名時間依網頁公告為準)

◎ 郵寄報名：請至本網站下載並填妥報名表，(繳納學費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匯票抬頭為：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以掛號郵寄至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 推廣教育部

收。(本部查核無誤後即電話通知完成報名手續並開具收據)

- ◎ 臨櫃匯款(無 ATM 轉帳)：本網站下載並填妥報名表，連同匯款存根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以傳真或掛號郵寄方式至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推廣教育部，傳真：(02)2322-6487 後請來電確認。

Q7. 推廣教育各班次學費或報名費有優惠嗎？

A：學分班：依學校收費規定辦理，無任何優惠。

非學分班：提前兩星期報名者報名費八折。本校教職員工生，校友，及舊生報名費七折。(以上優惠皆不含書費，且書費另計)。

Q8. 推廣教育班退費辦法如何規定？

A：退費規定：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學校規定辦理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2.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Q9. 推廣教育班若溢繳學費怎麼辦？

A：繳費後溢繳費用，依學校規定辦理退費。

Q10. 推廣教育班上課期間若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有請假手續嗎？可以補課嗎？

A：若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事假請提早告知授課老師，事後請至本組填寫推廣教育學生用請假單完成請假手續；且日後無法提供補課，造成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Q11. 推廣教育班上課期間如遇風災、地震或重大災害等狀況，怎麼辦？

A：

1. 上課日如遇風災、地震或重大災害等狀況，本校是否停課將依據臺北市政府人事行政總處公告。
2. 上課日如遇風災、地震或重大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停課事項，各課程順延一週或擇期補課則以本組公告順延或補課時間為準。